

# 武汉科技大学

武科大教发〔2021〕26号

---

## 关于印发《武汉科技大学 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经研究，特制定《武汉科技大学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实施方案》。  
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武汉科技大学

2021年4月27日

# 武汉科技大学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年）》、《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系列文件精神，贯彻“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系列文件要求，推动“四新”建设，做强一流本科，建设一流专业，培养一流人才，实现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内涵式发展，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人才培养为中心，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加强专业内涵建设，健全专业发展长效机制，构建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全面提升专业办学活力和人才培养质量，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社会广泛认可的一流专业，引领带动专业建设质量整体提升，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 二、建设原则

**（一）突出育人导向。**强化立德树人根本宗旨，全面落实理想

信念教育、道德教育和社会责任教育，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各环节。坚持思政育人，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和课程思政建设，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

**（二）坚持特色发展。**依据学校定位、专业发展、行业优势，重点打造一批行业特色鲜明、学科优势凸显、社会广泛认可的一流本科专业。

**（三）对焦社会需求。**紧紧围绕国家战略和省市发展需要，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对新时代人才培养的新要求，找准人才培养和社会需求的结合点，重点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文科专业建设，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现代化建设对多样化人才的需求。

**（四）突出示范引领。**构建国家、省、校三级一流专业建设体系，有机衔接，发挥一流专业的示范引领、协同提升作用，引领带动校内其他专业主动整合资源，调整优化专业结构，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促进专业建设质量整体提升。

### 三、建设内容

**（一）优化人才培养体系。**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教育理念，明确专业定位，挖掘专业特色，彰显专业优势。坚持对标质量认证标准和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明确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优化课程体系，将思想政治教育、创新创业教

育融入专业人才培养全过程。打造关注学生不同特点和个性差异，因材施教，与专业目标相适应的人才培养体系。

**（二）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不断优化专业教师结构，建设一支师德优良、结构合理的高水平教师队伍。强化教师教书育人的身份定位和根本职责，严格落实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制度。强化教师培训与考核，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强化师德监督，引导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鼓励与企业合作组建产学研双师型教师团队。

**（三）推进课程教学改革。**坚持以专业核心课程建设为重点，以价值教育为导向，以信息技术为支撑，优化教学内容，丰富教学资源，改革教学方法，创新考核方式，全面提升课程质量，全力打造金课，发挥金课的示范引领作用。深入推广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案例式等教学方法，积极探索小班化教学、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模式，激发学生学习兴趣，提高学生的课堂参与度，启发学生深度思考，培养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能力。科学设计课程考核内容和方式，健全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的多元化学业考核评价体系。

**（四）加强实践创新教育。**综合运用校内外资源，不断完善建设实践教学平台。拓展协同育人实践平台，探索与相关政府部门、行业企业、科研院所共建实践育人基地。加强实践教学资源建设，以现代教育技术为支撑，以虚拟仿真项目为重点，以创新机制为保

障，建设综合性、智能化、开放性的实践教学平台。大力培养学生创新意识、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强化实践教学管理，建立健全以学生为中心、学业成果为导向，持续改进的实践教学体系，提升学生综合实践能力。

**（五）完善质量保障体系。**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基本理念，建立健全自查自纠的质量保障机制并持续有效实施。对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有关行业标准，根据办学实际和发展目标，推进专业自评。积极开展专业认证，促进专业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构建用人单位、行业等利益相关方参与的社会评价机制，对培养目标的达成度进行定期评价，并有持续改进的相关机制，推进专业持续发展。

**（六）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面向国家长远发展战略、世界变革的趋势和日新月异的高等教育发展环境，围绕教育教学前沿领域重大热点问题，加强教育教学研究，强化教学改革成果的推广与应用，发挥教学成果的示范效应，以成果引导专业教师深入开展教学改革，以成果带动专业建设水平的整体提升。

#### 四、目标要求

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应按照《武汉科技大学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管理办法》中的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评价指标要求，不断加强专业内涵建设，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并达到以下主要目标要求。

## **(一) 专业认证（评估）要求**

**1.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工科类专业应通过工程教育认证，其它专业需通过其它实质等效认证或相关领域的专业认证（评估）；通过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认证。

**2.校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积极参加工程教育认证和相关领域的专业认证（评估），通过学校组织的专业认证（评估）。

## **(二) 建设项目和成果要求**

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取得以下建设项目或成果中的国家级 1 项或省部级 3 项，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取得以下建设项目或成果中的国家级 1 项或省部级 2 项，校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取得以下建设项目或成果中的省部级 1 项。

### **1.国家级建设项目或成果**

- (1) 专业获批国家级新工科、新文科、新医科项目；
- (2) 专业课程获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1 门及以上；
- (3) 专业教材获国家级规划教材、优秀教材奖 1 部及以上；
- (4) 本专业学生获全国“挑战杯”“互联网+”大赛一等奖 1 项及以上；
- (5) 本专业教师获国家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前 5，二等奖前 3）；
- (6) 本专业教师获全国教学名师称号；
- (7) 本专业获其他国家级教学质量工程与改革项目。

### **2.省部级建设项目或成果**

- (1) 专业获批省级新工科、新文科、新医科项目；
- (2) 本专业课程获省级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社会实践五类金课中的一类认定；
- (3) 本专业教材获省级及以上优秀教材；
- (4) 本专业教师获省教学成果奖；
- (5) 本专业教师获省教学名师称号；
- (6) 本专业获省级教学团队或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称号；
- (7) 本专业获其他省部级教学质量工程和教学改革项目。

## 五、建设保障

### (一) 组织领导

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是学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与办学水平的重要举措，已纳入学校“十四五”人才培养专项规划，全校上下要高度重视，狠抓落实。学校要定期召开专题会议，讨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进展情况，研究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制定解决方案。

学院要将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摆在学院工作的重要位置，专题研究部署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工作，定期向学校汇报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工作进展情况。专业责任教授团队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以问题和效果为导向，制定一流专业建设规划，明确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制定专业建设时间进度表，把一流专业建设落到实处。一流本科专

业建设成效纳入专业责任教授团队年度考核和学院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

## **(二) 经费支持**

学校设立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专项建设经费，对获批的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在建设期内按获批级别予以相应的建设经费支持。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经费文管类不少于 150 万元，理工类不少于 300 万元；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经费文管类不少于 80 万元，理工类不少于 160 万元；校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经费文管类不少于 20 万元，理工类不少于 40 万元。

建设经费主要用于教学成果奖培育、教师发展与优秀教学团队建设、一流课程建设、重点教材建设、实验实训条件建设、工程教育认证、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教学研究与改革等用于支撑一流专业建设点的各项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学校定期对一流专业建设经费进行绩效考核，动态调整支持力度，增强建设的有效性。

## **六、其他**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